



ST 电庄

NEEQ : 833424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E DZ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刘颖
职务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8-69186689
传真	028-85326867
电子邮箱	liuying@dz. tt
公司网址	www. evmylife. 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 2 栋 20 层 3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927,707.26	7,062,247.48	68.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42,193.89	-1,957,360.29	167.82%
营业收入	3,312,486.67	2,485,004.03	33.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4,833.60	-6,370,802.55	48.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90,893.23	-6,338,437.6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7,751.28	-7,016,419.70	149.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25%	-518.7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1	49.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6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49	-0.19	163.16%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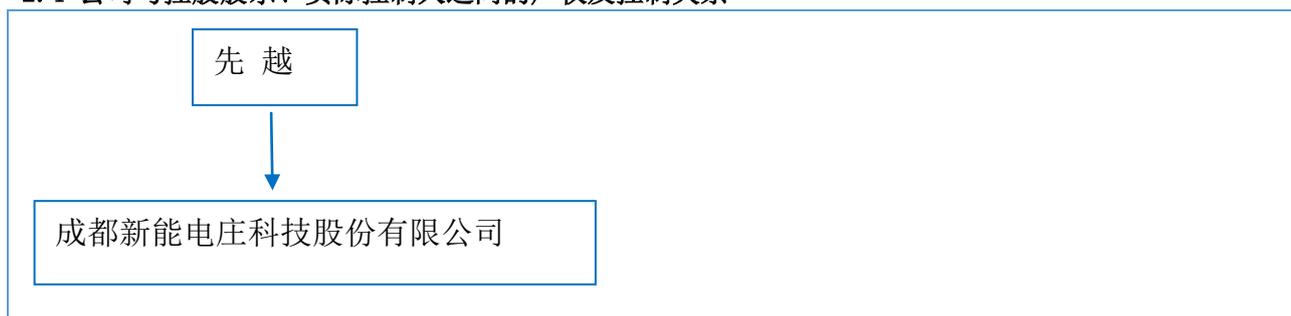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430,000	51.71%	-	6,173,750	59.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68,333	32.08%	2,526,250	842,083	8.02%	
	董事、监事、高管			-			
	核心员工	105,000	1%	-	105,000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70,000	48.29%	-	4,326,250	4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董事、监事、高管	1,800,000	17.14%	-	2,526,250	24.05%	
	核心员工			-			
总股本		10,500,000.00	-	0	10,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先越	3,368,333	0	3,368,333	32.08%	2,526,250	842,083
2	乐视汽车（北京）有限公司	2,070,000	0	2,070,000	19.72%		2,070,000
3	赵良	1,800,000	0	1,800,000	17.14%	1,800,000	
4	潘炯	1,200,000	0	1,200,000	11.43%		1,200,000
5	贵安新区红星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25,000	0	525,000	5.00%		525,000
合计		8,963,333	0	8,963,333	85.37%	4,326,250	4,637,08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间无关联、亲属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执行此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上表所示。调整重述前，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分为两个科目列示；调整重述后合并为一个科目列示。调整重述前，研发费用全部计入管理费用，没有单独列示；调整重述后，作为单独科目列示。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18,456.88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18,456.88		
应付账款	636,738.47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636,738.47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本着客观、真实、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